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露笑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2019 年 10 月 25 日上午 10:30 在诸暨市店口镇露笑路 38 号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现场会议实际出席董事 7 人。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鲁永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按照《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六条的规定,目前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为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能力和水平,优化公司治理,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7人增至9人,其中独立董事人数不变、仍为3人。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相关负责人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工商变更所需相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140),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东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石剑刚先生、贺磊先生、余飞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次提名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股东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141)。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19年11月12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上述应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19-142)。

三、备查文件

1、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

